

最新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精选9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 1、负责提供必要的食宿条件和工程机械设备维修工具和机械。
 - 2、按月支付其工资，月工资标准为2500元，学徒工月工资1200元。（放假，请假，事假除外）
 - 3、有权监督其行为，倘若发现有违法乱纪的行为，立即解聘使用，并协助有关部门让其承担责任后果。
 - 4、公司严禁上下班驾驶摩托车，杜绝无证驾驶其他车辆，若有违反一切后果自负。
 - 5、公司实行考勤制度，有事必须请销假，违反制度规定的，扣除工资。
 - 6、公司不承担个人行为而涉及违反社会治安、计划生育等政策法规的责任。
- 1、按公司的管理制度，严格要求自己，服从公司统一管理，工地工程随叫随到。
 - 2、负责公司所有机械设备维修、保养及工程设备等电焊加工。

3、按公司安排和要求，尽职尽责完成好各项任务，若违反公司规定和有关政策法规的行为个人负责。

4、不得因个人主观因素（技术、喝酒等）打架闹事或造成公司财产和经济损失，如果出现不安全事故或经济损失由本人负责。

5、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要求添制必要的工具设备，但负责管好使用。

6、有权按时向公司要求支付工资待遇。以上合同事宜不尽之处，经双方协议完善。

此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二

托修方：

地址：

电话：

维修方：

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在自愿、公平、平等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依据《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协议。

一、本合同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维修方在正确完全地履行合同义务后托修方应支付给维修方的价格。

(3) “维修”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车辆一、二级维护正常维护、维修等保养服务。

(4) “配件材料”系指维修方可提供维修服务时向托修方提供的零部件及耗材。

(5) “配件价格”系指维修方提供的车辆配件价格(车辆维修维护的配件费用，双方另行商议)。

二、服务范围

维修方负责托修方50台“的士”车辆的各级维护、维修(或根据托修方的要求提供车辆年检)和其他有关汽车维修的服务项目及交通事故车辆维修。

三、托修方车辆在维修方定点维修期间，维修方向托修方提供以下优惠：

1、修理工时费优惠10%；

2、托修方有权享有配件优先自行选择使用权。

四、车辆送修

1、新车营运年/10万公里内，上海大众公司规定托修方的维

护保养期间，托修方有权选择维护保养厂家的权利。

2、托修方车辆到维修方维修时，维修方在维修过程中发现其他(维修计划以外)的故障，必须及时将情况反映给托修方，在取得托修方负责人同意后方可继续维修。

3、对托修方车辆维修方应以修复为主，能不更换的零部件尽量不予更换，确实不能修复或修复不经济的零部件，在征得托修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五、为共同遵守做好车辆维修及维护保养的相关事项，双方在签订协议后，维修方需编制车辆每月维修和维护保养或年检计划(托修方提供车辆号牌数据)。

六、维修方在车辆维修及维护保养过程，必须按照国家对汽车维修质量所制定的修理技术标准及技术要求进行维修，并严格执行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三检制度(进厂、过程、出厂)优先安排托修方的车辆进行维护(确保即到、即修)，并保证维修质量。

七、维修方在车辆维修或维护属保质期内出现维修质量或配件质量等的问题的，由维修方负责免费维修和更换存在有质量问题的配件，因维修方维修质量导致托修方利益受损，维修方应作合理补偿。属于司机操作不当或其它因素造成车辆损坏的，由当事人负责。

八、维修方以“规范经营、优质服务”为指导思想，竭诚为用户服务。对车辆的各类维护和事故车修复作如下管理规定：

1、甲、乙双方负责督促驾驶员按时维护保养工作(包括一、二级维护保养)，维修方必须按时完成。

车辆维修用时如下：

序号 维修项目 维修时间 备注

1 一、二级维护保养 1小时内

2 小修 2小时内

3 中修 4小时内

4 大修 8小时内

2、当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维修方按需求提供拖车服务。维修方应根据《事故车辆修复管理规定》做好车辆修复工作，并做好向保险公司索赔工作。

3、事故车辆修复时间规定(天数)，按保险公司事故定损总金额修复出厂时间(以双方或保险公司确认定损日为准)。

(1) 金额在10000元以下的，24小时内完成。

(2) 金额在0元以下的，36小时内完成。

(3) 金额在30000元以下的，72小时内完成。

(4) 金额超过3万元以上的，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修复时间，最长时不得超过天。并提供24小时(含节假日)维修服务。

4、维修方设有专人负责，协助托修方处理已发生交通事故的车辆的事后工作。如接到报案后，第一时间与肇事司机做好沟通工作，尽快赶赴现场协助处理事故车辆的相关手续事项和理赔手续。

九、维修项目(内容)

1、维修方在维修过程中如发现其他故障需要增加维修项目时，维修方应及时通知托修方，托修方派人查验认可后，由维修

方维修。

2、在维修过程中，托修方对进行必要维修项目的签字视同托修方认可。

3、维修方维修车辆后，须把与本次维修有关的工时费，配件费等详细明细签字或盖章后一联交于托修方。

4、未按规定手续进行维修的或托修方司机未经公司同意私自维修的，托修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十、维修费用

维修方应按照不超过《江西省汽车维修行业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中规定的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优惠计算维修费。

(1) 维修费用应包括：工时费、材料费和税金。

(2) 工时费包括小修、大修项目收取工时费的标准。

(3) 材料费即材料价格，在维修方开具的正式维修发票中须单独列出。

十一、竣工车辆交接手续

1、维修方维修车辆结束后，托修方应仔细检查竣工车辆，如维修结果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计算合理，托修方经办人应在“结算清单”上签字认可；如果修理结果不符合送修要求、维修费用计算不合理，或发现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托修方向维修方提出存在的问题，如维修方不能给予令人信服的答复，托修方可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2、如托修方在车辆完工之日起5日内，没有以书面形式向维修方提出问题，而又不在于“结算清单”上签字，则视为托修方同意接受“结算清单”中的内容。

十二、维修方服务

1、维修方应实行24小时全天候服务，并接受托修方的监督。

2、乙

方应对托修方车辆进厂优先维修维护，正常的一、二级维修维护务必在一小时内完成(事故车辆参照第八条规定)。

3、维修方应严格执行合同中规定的各项维修工时费定额和收费标准及配件价格，接受托修方定期或不定期的对汽车配件、维修质量、车辆档案、服务承诺等的检查(车辆维修维护的配件费用，双方另行商议)。

十三、质量保证

1、维修方提供维修服务时，其服务质量应按照不低于《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办法》、《汽车维修质量管理办法》、《江西省机动车维修和技术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

2、在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保证里程和时间内，因维修质量造成的机械事故和经济损失，由维修方负责。

3、维修方应对维修合格出厂的车辆提供质量保证。

4、维修方应保证维修所用材料是未使用过的原厂生产的合格正品(如确需使用付厂产品或旧拆车件的,须经托修方同意后方可使用),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的要求。维修方应保证使用的配件材料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维修车辆移交托修方后,在质量保证期内,维修方应对由于维修技术、工艺或配件材料的缺陷以及其他由于维修方的原因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维修方负担。根据法定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明维修是有缺陷的,包括

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配件材料等，托修方将以书面形式向维修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5、如果维修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采取措施，托修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维修方承担。

十四、索赔

1、托修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车辆维修质量检验报告向维修方提出索赔。

2、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维修方对托修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维修方应按照托修方同意的下列任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维修方同意免收该次维修的维修费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些损失和费用及车辆停车场，按照双方约定每小时为20元的补偿为计算单位。

(2) 维修方必须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全新的原装合格品免费予以更换。同时，维修方应按合同规定，对修补或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 质量保证期内，车辆如发生故障时，托修方车辆驾驶员应及时进行补救，避免损失扩大，如未采取措施，维修方可以仅对初步损失进行赔偿和后续赔偿(或如有异议可由双方认可的仲裁机构进行仲裁，方可索赔)。

3、如果在托修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天内，维修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维修方接受。

十五、结算方式

1、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

2、车辆的各类小修及一、二级维护保养的工时费(不含配件费)，以每台车每月人民币： 结算。

3、维修方凭下列单据与托修方直接结算：

(1) 正式发票；

(2) 有托修方验收人员签章的“结算清单”。

4、付款方式

(1) 维护保养费用每月结算一次。

(2) 每月31日为当月截止日期，维修方执配件、费用明细表和维修报告单应于次月5日前将全部结算清单(并打印总报表)交由托修方经办人核对确认后签名，托修方财务部门收到维修方交来汽车维修专用发票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付款手续(如：超期一个月以上的，托修方支付滞纳金0、03%为计算单位)。

(3) 政府税务部门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维修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维修方自行承担。

十六、争议解决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托修方、维修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托修方事先书面同意外，维修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七、合同终止：

甲、乙任何一方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

十八、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解决不了，则应申请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本合同附保养内容及费用清单，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托修方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维修方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签订日期：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三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防止因锅炉设备维修保养不及时而导致锅炉设备不能正常工作，为此需要对锅炉主机进行维护保养、除垢、及燃烧器的维保、烟道清灰等。以保证锅炉设备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有关规定，本着平等公平、互惠互利、自愿有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本合同如下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锅炉系统维护保养的具体内容

- 1、炉体除垢，全方位检测。
- 2、燃烧器积碳清理、维护及保养，主机电路检查。
- 3、烟道(积灰)清理及增加烟道清灰检查口。

第二条维护保养的要求

- 1、化验炉内水质，取出污垢，对比特制适量药剂，分解水垢且不能伤害炉内体钢板及结构，然后冲洗。最后再用特制的锅炉保养剂进行保养。(该工序需加温、蒸煮，冲洗等，时间约为24小时，使其在炉壁内形成保护膜。)
- 2、清洗燃烧器探针积碳，使其点火更顺畅。
- 3、仔细检查紧固所有自控电路，消除隐患。
- 4、严格按照甲方指定位置在烟道上开设两个检查清灰口，认真清除烟道内积灰，然后用耐高温材料密封，高强螺栓固定清灰口，以防止泄露烟气。

第三条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并配合乙方做好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同时派专人监督乙方施工指令并及时提出意见，以保证乙方工作的顺利进行。
- 2、甲方免费提供施工用电，用水等。
- 3、甲方向乙方提供该锅炉之际的相关资料及有关实际运行的材料，以利于乙方能顺利地进行施工。

4、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费用。

二 乙方责任：

1、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维护甲方的企业声誉。

2、严格按照相关规范精心组织施工，并对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负责，按质按时安全完成施工任务。

3、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工程质量事故、机械事故和人员伤亡事故的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负责。

4、施工期间保护好甲方物品，如发现乙方施工人员破坏或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四条 施工工期

1、 开工日期： 年月

2、 竣工日期： 日

第五条 违约

1、乙方不按时按质完成施工项目，即视为违约，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甲方不按时支付合同款，由此造成的任何责任由乙方负责，并负责赔偿乙方各项列行合同后的经济损失。

第六条 合同价格

本合同为工料全包：人民币 元整，大写：

第七条 付款方式

工人、设备、原材料等进场后甲方应支付合同总额的50%，合同约定事项，乙方全部施工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余款。

第八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有补充、变更的、双方应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对综合办公大楼地下室中央空调机房、泵房内的全部水泵设备进行维修保养服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一、 服务项目

水泵设备维修保养。

二、水泵类型、数量

各种型号的水泵38台。

其中，型号为：

200400c45循环泵 4台

200250c30循环泵 2台

1、1的积水循环泵 4台

消防压力45循环泵 4台

污水处理泵 8台

28型生活变频泵 7台

补水泵 2台

深井水泵 7台

三、维修、保养服务范围及价格

1、需维修的水泵设备损坏部件更换配件数量价格：

200250上轴承1只， 1120元；

200250下轴承1只， 580元；

200400c上轴承2只， 3200元；

200400c下轴承2只， 1240元；

65gd24123下轴承1件， 270元；

65gd24123机械零件1件，450元；

200250机械零件1件，840元。

2、38台各种水泵设备需维护保养、消防水泵设备系统启动统调，包括耐磨耐高温润滑油脂、螺丝垫子等维护必需品，包干价格5000元。

此次维修及维护保养服务为包工、包料、包价、保质的三包一保维保服务项目。合同费用总金额（大写）：壹万贰仟柒佰元整（12700元）。

四、付款方式

1、乙方在合同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无故障，水泵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的，甲方验收签字，并在验收签字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费用总金额的94%，余6%为质保金。

2、合同款项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五、服务技术要求

1、乙方保证派出的施工人员必须是水泵设备维保专业技工，有丰富的水泵设备维修保养实践经验，责任心强，对用户负责，具备国家有关规定的水泵维护保养资质，能够切实按国家相关水泵维修保养规范进行。

2、对上述设备提供一次全面的例行保养工作，其中包括对设备机件的安全及功能清洁、调整、检查及润滑加油，设置、调整操作等以使设备正常运行，达到原制造厂家的产品企业标准或现行有效的相关xx标准。

3、所有检修维护的水泵设备各固定连接部位不应有松动；各

运动部件运转应正常，不得有异常声响和摩擦现象；附属系统的运转应正常；管道连接处应牢固无渗漏；轴承的温度应符合设备技术文件的规定；各润滑点的润滑油温度、密封液和冷却水的温度均应符合设备技术文件的规定；润滑油不得有渗漏和雾状喷油现象；泵的安全保护和电控装置及各部分仪表显示均应灵敏、正确、可靠；机械密封（或填料密封）的泄漏量应符合原设备技术文件的规定，且温升应正常。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为乙方在不违反业主相关管理规定的情况下，提供进行维修保养的必要场所、工具和其它一些工作上的方便。
- 2、乙方施工期间，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做好安全预防措施，如设置现场安全警示、用于确保安全的技术措施、维护作业人员的作业安全措施等。工作现场要有专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人员。由于乙方未做好安全预防措施所造成的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3、乙方应掌握所有维修保养水泵设备的准确信息，如出现合同维修保养内容不能满足水泵设备正常运行的条件时，乙方有及时书面告知甲方的义务，并提出整改建议。
- 4、在维修过程中，如发现新的机件损坏或失效需要更换时，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实施更换，被更换零部件的材料费由甲方承担。乙方提供的零部件应为设备原制造厂出品的原厂合格配件。乙方经努力仍无法采购到原厂配件的，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采购其它品牌的同型号配件，但应保证该配件的质量、性能、技术参数等不低于原厂配件。
- 5、甲方负责合同维修保养水泵设备日常管理工作，并跟踪维修记录。乙方负责做好保养工作书面记录，由维护保养工作人员和甲方授权人员共同签字确认。保养工作记录内容应当包括设备的名称、维护保养单位名称、使用单位名称、设备

型号和额定功率等技术参数、维护保养项目、本次维护保养时间、配件更换记录、使用建议等。记录作为竣工验收的凭证。

6、乙方对维护保养的设备的使用性能负责，在维护保养过程中严格执行技术规范要求，保证设备的性能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要求。在维保期间，乙方应对设备可能存在的故障隐患作出评估，并进行恰当的预防性处理，以保证设备的安全运行。若故障隐患超出维护保养范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提出消除隐患建议。

7、由于乙方维保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若双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就本合同有关事项提出变更，需另行签订变更协议。

3、本合同履行完毕自行终止。

八、本合同如有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日期： ____日期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物业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业主(以下简称乙方)就对业主家卫生间内消防管道进行维修的问题，达成如下协议：

一、维修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二、甲方维修时所需的人员、材料、费用等一律由甲方承担。

三、由于甲方的维修是在乙方装潢房屋之后进行的，所以甲方必须负责在对消防管道维修完之后，按照原样恢复原貌。

四、在维修之前，甲方对于乙方家里的家居物品(家具和家电等)的使用现状进行检查、清点并签字确认(见附件)。基于乙方的家居物品(家具和家电等)都已经安装到位，在维修期间，甲方有责任对人员安全负责，同时应避免对乙方的家居物品(家具和家电等)造成不必要的损坏。对于在维修期间，由于甲方维修原因给乙方造成的任何一件物品的损坏，甲方必须按照原价进行赔偿。

五、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维修队

甲方委托乙方承包甲方的水电维修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在水电维修工程中的权利和义务，本着相互信任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同意，就甲乙水电维修工程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维修内容、范围及时间

甲方单位的所有水电设施的维修、安装工作。时间□xx年xx月至xx月xx日。

二、维修承包费用

全年为x元。

三、双方约定事项

- 1、乙方负责甲方单位的所有水电设施的日常维修、安装工作，并做好到交旧领新，随叫随到。
- 2、乙方在维修前向甲方提供水电维修需要的材料清单，并注明所需要材料的品牌、数量、规格等。甲方接到水电维修清单后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要的维修安装材料，保证乙方施工。
- 3、工程质量要求：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水电维修标准施工，所有水电维修安装质量必须全部符合甲方要求，并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任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能付款，否则不予付款。

4、因甲方提高的材料质量问题或没有及时提供材料，影响乙方施工者，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5、施工安全要求，乙方必须按照国家建筑安装规范要求要求进行施工，采取严格的安全防范措施，管理好一切安装工具，在施工过程中特别注意安全，杜绝一切事故。因自身安全措施不到位或不力造成事故责任以及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四、付款方式

每半年付款x元，年底付完。

五、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x年xx月xx日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七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顺利完成本项工程。

一、工程地点：

二、工程内容：中央空调维修与保养

三、材料供应：全部由乙方负责，工程材料详见清单。

四、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设备运行正常15日内，甲方付清乙方该工程的全部工程款。

五、甲乙双方签字后十日内完工。

六、在乙方进入工地内，甲方应做到水电到位，负责工程现场管理。

七、乙方负责安全责任，工具自备。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合同生效，如甲乙双方对本合同修改和补充，应以书面协议形式签订协议，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工程总造价：元（含税价）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负责人（签字）：

20__年__月__日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八

乙方：_____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维修合同
2. 工程地点:_____
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方认质认价)

第二条:工程期限、合同金额、付款方式

1. 本合同工期为_____天
2. 工程总造价:_____元整, 大写:_____整。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乙方制作安装完工后, 待甲方验收合格, 无扣减事项后, _____天内甲方以支票方式付全款, 乙方需出具由税务局监制的有效发票。

第三条:双方责任及义务

1. 乙方必须按照设计图纸及甲方的要求保质、保量的进行施工, 如工程质量不符合相关规定, 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否则将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2. 乙方必须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完工, 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 工期顺延。否则, 视为违约, 并赔偿甲方工程总造价_____%的违约金。
3. 使用过程中, 如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后应及时负责维修。

第四条:违约责任

1. 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保证质量, 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否则, 应及时、免费按照甲方要求更换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2.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法院起诉。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公司

乙方:_____公司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路灯维修简易合同篇九

甲方(建设单位): 乙方(安装施工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山东省消防管理办法》之规定,结合本建筑消防设施安装的实际,经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建筑消防设施概况:

(一)建筑名称:

(三)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条 合同价款、拨款和结算

(一)合同价款:

(二)付款方式:

第三条 双方责任

(二)乙方:应及时采购设备,严格按操作规程施工,确保安装质量,服从甲方的进度安排,按时提供有关资料并参加验

收。

第四条 保修

(一) 保修合同：见安装施工范围；

(二) 保修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 半 年；

(三) 保修期满后，按《山东省建筑消防设施使用维修保养管理办法》的规定签订维修保养合同。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责任：

3、提前使用，发现质量问题，自己承担责任；

4、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或付合同款，每日按工程造价的0.3%向乙方偿付逾期的违约金。

(二) 乙方责任：

1、乙方逾期交工中或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无偿修理或返工，由此造成逾期交付的，每日按工程造价的0.3%向甲方偿付逾期的违约金。

2、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有乙方无偿修复；因甲方原因造成的，由乙方修复，甲方支付相应费用。

第六条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采取(b)的方式解决：

a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b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如需担保，另立合同。

第八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保修期满终止。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肆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章)： 乙方(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